



证券代码：301526

证券简称：国际复材

公告编号：2026-043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长辞职离任情况概述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际复材”）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莫秋实先生的辞职报告。莫秋实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上述职务原定任期为 2026 年 2 月 5 日至 2027 年 5 月 27 日。莫秋实先生将继续履职至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补选新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之日。

莫秋实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莫秋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职后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莫秋实先生正在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补选等相关工作。

莫秋实先生任职公司董事长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谋划公司长远发展，扎实推进经营管理、改革创新、科技研发与公司治理等各项工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对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莫秋实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提名董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辞职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魏泽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



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提名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审查魏泽聪先生的专业背景、从业经验、工作经历等相关资料，提名委员会认为其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董事的职责及能力要求。不存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履职能力。因此，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魏泽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四、备查文件

- 1.莫秋实先生的辞职报告；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1 日

附件：

魏泽聪先生个人简历

魏泽聪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粉料加工厂废丝车间副主任、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三分厂原丝车间副主任、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粗纱分厂厂长助理、CPIC Abahsain Fiberglass W.L.L.生产运营协调部经理、CPIC Abahsain Fiberglass W.L.L.总经理助理兼厂长、CPIC Abahsain Fiberglass W.L.L.副总经理、CPIC Brasil Fibrasde Vidro Ltda.党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CPIC Brasil Fibrasde Vidro Ltda.党支部书记兼总经理、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CPIC Abahsain Fiberglass W.L.L.总经理、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魏泽聪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